

星期文库

“草木中国”系列之五

菊:开到秋天的倔强

梁 凌

秋风起,别的花都败了,偏偏菊花开始精神。菊跟别的花不一样。牡丹爱热闹,一开就是一片;荷花要气势,铺满塘。菊偏挑在九月,天凉了,露重了,别的花躲起来,它反而开得理直气壮。陶渊明那句“采菊东篱下,悠然见南山”,把菊的脾气说透了——不跟你争,我自己找个篱笆边待着,清静静。

陶渊明之前,菊还没有名扬天下。屈原《离骚》里写“朝饮木兰之坠露兮,夕餐秋菊之落英”,菊还是作为香草之一出现,地位不算特殊。是陶渊明一手把菊捧成了隐逸的代名词。他辞官归隐,种菊、采菊、赏菊,乃至吃菊——菊成了他人格的延伸。宋代周敦颐在《爱莲说》里也有总结:“予谓菊,花之隐逸者也。”

陶渊明之后,菊的文化意象才定了调:不与世俗同流,不趋炎附势,守着自己的节令,开自己的花。唐代诗人元稹的《菊花》里写道:“不是花中偏爱菊,此花开尽更无花。”话里带着点骄傲——嫌我开得晚?我开完,花季就结束了。这种孤傲,不是梅那种冷冽的孤傲,而是一种坦然的、带着阅历的孤傲。

菊还有另一层意思:长寿。因为开在九月,“九”在《周易》中为阳数之极,九月九日“重阳节”喝菊花酒、佩茱萸、登高,为的是避灾祈福。《西京杂记》里记载,汉代宫里饮菊花酒,“令人长寿”。菊花泡茶,清肝明目,这是中医的说法。我小时候,见村里有老人每年秋天晒菊花,铺在竹匾上,黄灿灿一片,他说泡水喝能活到九十岁。他后来的确活到了九十七,不知是不是菊花的功劳。

菊花的品种多得吓人,从单瓣的野菊到千瓣的大菊,颜色也全,黄的、白的、紫的、红的。但中国人最喜欢的,还是黄菊。黄是土地的颜色,是中正的颜色。白居易写“满园花菊郁金黄”,说的就是那种不张扬的富贵气。白菊呢,大多用来祭奠,清冷些。但不管是黄是白,菊总给人一种“晚”的感觉——晚开、晚成、晚节。它不是少年意气,是老而弥坚。

我生在秋天,但小时候不爱菊,觉得它老气。后来年岁渐长,才慢慢咂出滋味。年轻时争的是一时的热闹,年长后才懂得,能开到最后才是本事。菊不跟人抢,但它也不让。你开你的春夏,我开我的秋天,谁也碍不着谁。

城里的公园每年有菊展,摆成千百盆,扎成各种造型,热闹是热闹,但总觉得少了菊该有的那份孤清。菊不应该是被人摆布的,它就该在篱笆边、在墙角下,自个儿开着,等人路过时随便看一眼。不看也没关系,它照样开到霜降。

都说春华秋实,菊是秋华,不求实。它开花不为结果,就是告诉你:秋天还没完呢,别急着收衣服。

在家里,每天边照顾孩子,边围着门前的冰柜卖冰糕、西瓜。镇上的小孩多,过往的客人多,生意自然可以。现在路一塌方,截在这里的车更多,一天能赚二三十块钱甚至更多。小两口眼前的日子挺火红,便也就不像我们瞻前顾后地考虑,孩子很可能走她自己的老路,读不好书,初中毕业就匆匆嫁人,一辈子被拴在这个小镇上。

我问她最远去过哪里?她说重庆。这里离重庆比贵阳要近,作为一个贵州人,她没去过自己的省城。我问她:“让你丈夫开车拉着你,不就能去贵阳了?”她说等以后吧,等孩子大些懂事了,带着孩子一起到贵阳去转转。然后,她问我贵阳和重庆哪个更大?

我们在她的冰柜旁又买了一个西瓜,切开来,又递给她的女儿一牙瓜,也递给她一牙瓜。她摇摇头,问我们:“你们是从北京来的吗?”我以为她要说等以后带孩子再到北京去转转。可是,她没有说,一直到路口的栅栏打开了,旗子摇了起来,放行了,我们都钻进车里,她也没有说。她只是向我们招着手。车子很快就颠簸在乡间小路的暴土扬尘中,复兴小镇消失在了身后。

板,放在门口的椅子上,笑着让我们切西瓜。以为小镇的民风就是淳朴,一问才知道,街对面卖西瓜的是这位姑娘的姨妈。自明朝就有的镇,代代相传,住在这里的人,早都是亲连着亲,打断了骨头连着筋。

西瓜切开,一个光着小脚丫的小女孩跑了过来,也就两三岁,盯着汁水四溢的西瓜。我递给她一块,她不敢接,回过头望着那位姑娘,直到姑

复兴小镇

肖复兴

娘发了话:“吃一块吧,谢谢叔叔!”她才高高兴兴地接过西瓜来。开始以为姑娘是小女孩的姐姐,却原来小女孩是姑娘的女儿,禁不住问:“你才多大呀?”她笑着脸红了,不答话。一个西瓜吃完了,聊天聊得也熟了些,知道了她在镇子的初中读完书,没有多久就嫁了人。“当时我读书成绩不好,考不上高中或中专的。”她眨着大眼睛说得很实在。

丈夫是司机,在外面跑运输,她守



百草园

于昌伟

“懒”,一个字足以毁了你,无论你拥有多大的梦想、多好的天赋。

过一段时间,二大妈就开始安排“相家”了。所谓“相家”,一般都是女方去男方家,两边都会有各自的亲友代表到场。尤其是女方,亲友团阵容强大,挑点小毛病、找点“破绽”,都在常理之中。男方家人则小心翼翼地沏茶倒水,点烟剥糖。这一天,男方家总要收拾得格外体面。相亲时借东西充门面,在那个物质匮乏的年代,不算新

相 亲

石绍辉

鲜事。我记得三哥相亲时,家里借过暖壶、茶具、盘子、自行车。当然,两边心里都透亮,相家主要看的还是人,捎带瞧瞧家庭状况。经过这一回合,要是双方都没意见,这门亲事就算初步定下来了。之后两个年轻人借赶集或进城的机会,就可以进一步接触,买东西,聊聊天,慢慢加深了解。

再接下来,就是吃订婚饭了,老家叫“吃盒子”,取“和和美美”之意。双

方都请上至亲好友,在男方家摆上几桌,招待女方来的客人。男方家要准备一定数量的订婚礼物,普通家庭都是“四色礼”,像红背包、红衣箱、新衣服、鞋袜等等,具体内容根据家庭状况来定。但66元、88元或110元的定亲礼必不可少,这些数字分别寓意着“四平八稳”“六六大顺”“百分之一百一的满意”。有的家庭还要吃“回盒儿”,就是男方到女方家里,热热闹闹吃顿饭。到这一步,这门亲事就算定了,要是顺利的话,一两年内就要办婚礼了。

我相亲时,已经是上世纪八十年代中期了,人们禁锢多年的思想开始解冻。虽然自由恋爱谈成的仍不多,但一股新的婚恋观念已经浸润了年轻人的心田。年轻人开始讲究志趣相投、有共同语言,最看重的还是人品。相亲也简单了许多:媒人给约好时间、找个合适的地点,两个人一见面,媒人就识趣地躲得远远的,静等几天后两边的回话。

到了如今,媒人只需要搭句话,双方加个微信,剩下的一切就都顺其自然了。

落地窗

宋仕敏

仿佛用太阳的光芒量身定制,从天际直立向地面,房间仿佛长高了一截。那些不均等的窗棂格子分割着蓝天,每个格子都有一个贪婪的梦,总想多揽住一块云彩。

经历岁月沧桑,静观世间冷暖,留下灿烂的笑纹,也留下浅浅的泪痕,它接纳四季轮回的景致,却只把春天留在房间,对光明的执着,早已渗透在骨子里。

当夜幕悄悄垂落的时候,那薄薄的玻璃,也毅然要把黑夜挡在外面。窗前,光影交错间,藏着说不尽的故事。

上世纪六七十年代,在偏远的农村,相亲是老家青年男女缔结婚姻的主要方式。二大妈是我们当地有名的媒人,她为人正直,搭着工夫,搭着人情,还搭着自家的“大铁驴”。那时候我还小,经常悄悄“监视”二大妈,只要得到村里有人相亲的消息,便牢牢记在心里。小孩子家不图别的,就为看个热闹,讨几块喜糖吃。

本村、周边邻村,谁家的大小子、大姑娘到了该说亲的年纪,二大妈的“情报”都极其准确。有谁求上门来,二大妈稍一琢磨,根据青年人的自身条件和家庭情况,就能匹配出合适的人选。之后按照我们那儿的习俗,就开启了整套相亲流程。二大妈先两头跑,把两边的情况都给对方说透亮。等双方都有了初步意愿,就张罗着让男女青年正式接触。

老家相亲最少有两个环节:“相人”与“相家”。“相人”,就是让男女双方在一个特定的场合接触一下,彼此相看,留下初步印象。要是两边都觉得印象不错,这门亲事就有了成功的可能性。